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466)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58 號 11 樓
電 話：(02)8226-9893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64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 ~ 52
	(七) 關係人交易	52 ~ 54
	(八) 質押之資產	54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	其他	55 ~ 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2 ~ 64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 責 人：謝淑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897 號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冠西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冠西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冠西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冠西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冠西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五(二)及六(四)。

冠西集團因技術演進影響過時產品於市場銷售情況及生產過程中投入可能性，致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滯銷之風險較高。冠西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辨認有過時滯銷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冠西集團存貨金額重大及項目眾多，又針對辨認為過時滯銷之存貨項目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冠西集團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檢視冠西集團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冠西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評估管理當局針對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所提列之存貨跌價損失，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5. 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並抽查確認其淨變現價值計算。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事項說明

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五(二)及六(七)。

冠西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之用途主要有：(一)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以收取租金(二)開發中之土地，根據土地用途、使用強度及進行開發與改良所導致土地效益之變化，以求得土地之最佳用途；冠西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按公允價值作為後續衡量，並以外部專業估價師出具之估價報告作為評估依據。

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公允價值評估，涉及未來年度之預測，採用之假設多為不可觀察輸入值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其估計結果對投資性不動產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投資性不動產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冠西集團委任之估價師及估價事務所符合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規定。
2. 覆核估價師出具之投資性不動產估價報告，檢視並確認其採用之估價方法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之規定。
3. 收益法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評估估價師對冠西集團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理性，並將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租金與目前所簽立之租約比較。
4. 對土地開發分析法之投資性不動產，檢視所使用之各項比較標的價格，與公開資訊可得之類似資產價格比較。
5. 價模型計算之正確性，並確認認列之金額與估價師報告評價金額一致。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度及 111 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冠西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集團或冠西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冠西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冠西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冠西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冠西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冠西集團民國 112 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蔡亦臺

蔡亦臺



會計師

梁嬋女

梁嬋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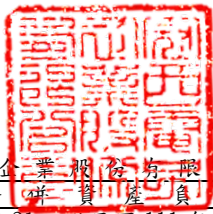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165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重 編 後)			(重 編 後)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04,711	14	\$	542,994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流動			31,055	1		69,204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140	-		3,38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79,178	2		282,782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73,891	1		-	-
1200	其他應收款			5,554	-		25,062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3,846	-		17,63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91	-		9,268	-
130X	存貨	六(四)		554,435	13		615,499	14
1410	預付款項	七		40,438	1		92,015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45	-		2,22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08,784	32		1,660,071	38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及八						
	非流動			20,401	1		20,31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719,938	17		757,718	1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及八		171,344	4		165,894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及八		1,871,983	43		1,615,691	37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1,659	-		12,78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79,549	2		69,183	2
1915	預付設備款			9,814	-		11,925	-
1920	存出保證金			1,885	-		13,125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二)		26,550	1		24,23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6,134	-		23,63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29,257	68		2,714,508	62
1XXX	資產總計		\$	4,338,041	100	\$	4,374,579	100

(續次頁)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重編後)			(重編後)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426,000	10	\$ 396,000	9	\$ 480,754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	99,884	2	49,962	1	49,887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1,018	-	10,237	-	2,943	-		
2150	應付票據		59	-	96	-	1,047	-		
2170	應付帳款		42,970	1	119,752	3	123,264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34	-	15,671	1	12,907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69,226	2	81,700	2	52,39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6,519	-	3,736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	-	301	-	1,56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770	-	15,372	1	6,30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十一)及七	312,646	7	276,841	6	898,205	2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942	-	8,616	-	14,78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65,573	22	978,284	23	1,644,051	41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	-	-	-	-	273,484	7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七	1,206,851	28	1,258,640	29	174,00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45,959	6	210,905	5	200,591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3,142	1	4,490	-	6,60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13,956	-	21,467	-	28,09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88	-	528	-	52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90,296	35	1,496,030	34	683,303	17		
2XXX	負債總計		2,455,869	57	2,474,314	57	2,327,354	58		
歸屬於母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714,587	40	1,680,883	38	1,616,234	4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43,838	3	177,242	4	241,891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19,061	-	6,819	-	1,203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0,561	3	63,024	1	12,484	-		
3350	未分配盈餘		34,345	1	123,037	3	56,104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170,220)	(4)	(150,740)	(3)	(261,922)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882,172	43	1,900,265	43	1,665,994	42		
3XXX	權益總計		1,882,172	43	1,900,265	43	1,665,994	4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38,041	100	\$ 4,374,579	100	\$ 3,993,34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淑娟



經理人：趙嘉吉



會計主管：洪羽涵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12 年 度			(重 編 後)		
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053,420	100	\$ 1,390,77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897,585)	(85)	(1,053,647)	(76)		
5900	營業毛利		<u>155,835</u>	<u>15</u>	<u>337,131</u>	<u>24</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0,116)	(5)	(62,740)	(4)		
6200	管理費用		(222,991)	(21)	(219,598)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14)	(1)	(4,90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u>8,462</u>	<u>1</u>	<u>(10,789)</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8,559)	(26)	(298,032)	(21)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112,724)	(11)	<u>39,099</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0,963	1	3,28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4,026	1	25,47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29,401	22	99,777	7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85,467)	(8)	(54,304)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8,923</u>	<u>16</u>	<u>74,239</u>	<u>5</u>		
7900	稅前淨利		56,199	5	113,338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26,116)	(2)	(2,442)	-		
8200	本期淨利		<u>\$ 30,083</u>	<u>3</u>	<u>\$ 110,896</u>	<u>8</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3,763	-	\$ 15,501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21)	-	(3,30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2,942</u>	<u>-</u>	<u>12,193</u>	<u>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19,480)	(2)	111,182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538)	(2)	<u>\$ 123,375</u>	<u>9</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3,545</u>	<u>1</u>	<u>\$ 234,271</u>	<u>1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30,083</u>	<u>3</u>	<u>\$ 110,896</u>	<u>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13,545</u>	<u>1</u>	<u>\$ 234,271</u>	<u>17</u>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18</u>		<u>\$ 0.6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18</u>		<u>\$ 0.64</u>			

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淑娟



經理人：趙嘉吉



會計主管：洪羽涵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後)</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616,234	\$ 241,891	\$ 1,203	\$ 12,484	\$ 56,156	(\$ 261,922)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52)	(52)
111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u>1,616,234</u>	<u>241,891</u>	<u>1,203</u>	<u>12,484</u>	<u>56,104</u>	<u>(261,922)</u>
本期淨利		-	-	-	-	110,89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193	111,1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十六)	-	-	-	-	123,089	111,182
111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616	-	(5,616)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0,540	(50,540)	-
資本公積轉增資		64,649	(64,649)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0,883</u>	<u>\$ 177,242</u>	<u>\$ 6,819</u>	<u>\$ 63,024</u>	<u>\$ 123,037</u>	<u>(\$ 150,740)</u>
<u>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680,883	\$ 177,242	\$ 6,819	\$ 63,024	\$ 122,417	(\$ 150,74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620	-
112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u>1,680,883</u>	<u>177,242</u>	<u>6,819</u>	<u>63,024</u>	<u>123,037</u>	<u>(150,740)</u>
本期淨利		-	-	-	-	30,08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42	(19,4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十六)	-	-	-	-	33,025	(19,48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	-	12,242	-	(12,242)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7,537	(77,537)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31,938)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	85	215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六(十三)	33,619	(33,619)	-	-	-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4,587</u>	<u>\$ 143,838</u>	<u>\$ 19,061</u>	<u>\$ 140,561</u>	<u>\$ 34,345</u>	<u>(\$ 170,22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淑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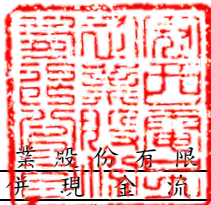


經理人：趙嘉吉



會計主管：洪羽涵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6,199	\$ 113,33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	110,542	109,990
攤銷費用	六(八)	2,028	2,1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	(8,462)	10,78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85,467	54,304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0,963)	(3,289)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六(二十)	(241,679)	(77,537)
存貨跌價損失	六(四)	25,146	4,36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	8,816	(7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8	(3,388)
應收帳款		212,127	42,6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73,891)	-
其他應收款		19,508	(8,48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86	716
存貨		35,918	(155,811)
預付款項		51,577	(41,22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311)	(5,844)
其他流動資產		1,882	(491)
其他非流動資產		7,361	5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9,219)	7,294
應付票據	(	37)	(951)
應付帳款	(	76,782)	(3,512)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5,237)	2,764
其他應付款	(	50,180)	26,7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783	3,736
其他流動負債	(	4,674)	(6,16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749)	8,8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6,204	80,836
收取之利息		10,963	3,289
支付之所得稅		24,009	(11,2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1,176	72,846

(續次頁)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69,721)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6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二十六)	(57,367)	(90,5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114	1,085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240	1,904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893)	(285)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六(六)	-	(31,566)
投資性不動產源自取得及後續支出	六(七)	(22,701)	(36,371)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019	(14,7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524)	(240,24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七)	1,446,440	2,067,49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七)	(1,416,440)	(2,159,21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922	-
償還公司債	六(二十七)	(277,1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103,600)	(886,44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364,520	1,061,55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11,758)	(12,678)
支付之利息		(85,537)	(50,87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3,553)	19,837
匯率影響數		(35,382)	104,3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1,717	(43,2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2,994	586,2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4,711	\$ 542,99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淑娟



經理人：趙嘉吉



會計主管：洪羽涵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70 年 5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繼電器、光耦合器及 LED 之製造及銷售、潔淨蒸氣和土地開發事業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1 月 1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民國 90 年 9 月 17 日轉上市，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進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準則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修正要求企業對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特定交易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對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暨 11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分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0、\$3,804 及\$5,550 及遞延所得稅負債\$549、\$3,856 及\$4,930，並調增(減)保留盈餘\$620、(\$52)及(\$52)，另將民國 111 年及 112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調增(減)(\$672)及\$1,169。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列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冠西電子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冠西電子有限公 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COSMO ELE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電子產品之進 出口貿易業務	100	100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GRANDWAY INTERNATIONAL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PT COSMO TECHNOLOGY ("PT COSMO")	裝飾燈製造及 銷售	14	14	註一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自用 發電設備業	100	100	
薩摩亞冠西電 子有限公司	毛里求斯冠西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毛里求斯冠西 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 限公司	新型電子器件 加工製造及銷 售	100	100	
COSMO ELE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COSMO LIGHTING INC.	裝飾燈銷售	100	100	
	COSMO RECYCLING INC.	一般廢棄物回 收及銷售	-	100	註四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及 印刷電路板之 加工買賣	100	100	
	REAL BONUS LIMITED	裝飾燈銷售	100	100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RENOWN BOOM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及 路由器加工買 賣	100	100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PT COSMO")	裝飾燈製造及 銷售	13	13	註一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PT COSMO GREEN")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 業	50	50	註一
	PT CIJAMBE INDAH ("PT CIJAMBE")	土地開發業	95	93	註一、二
	PT Cosmo Electronics Indonesia ("PT Electronics")	新型電子器件 加工製造及銷 售	100	100	註三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PT COSMO")	裝飾燈製造及銷售	73	73	註一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PT COSMO GREEN")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50	50	註一
RENOWN BOOM LIMITED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裝飾燈銷售	100	100	
	PT CIJAMBE INDAH ("PT CIJAMBE")	土地開發業	5	7	註一、二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韶關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	-	100	註四
	貴州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	100	100	
	東莞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	100	100	

註一：本集團投資該子公司合併達 100%。

註二：本集團子公司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別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9 月 27 日、10 月 10 日、11 月 18 日、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6 月 30 日、10 月 4 日、及 12 月 18 日對 PT CIJAMBE 進行增資，本集團子公司 RENOWN BOOM LIMITED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使股權百分比變動。

註三：於民國 111 年 10 月新設立。

註四：於民國 112 年 6 月清算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

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55年
機器設備	2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 8年
辦公設備	2年 ~ 16年
其他設備	2年 ~ 16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2. 專利權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0 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且於批發市場上銷售光耦合器、繼電器等電子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批發商，批發商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批發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批發商，且批發商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554,435 仟元。

2.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評估

由於投資性不動產後續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為土地、建築物等不動產，故必須委託專家運用其專業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本集團將依專家所出具之鑑價報告將成本調整至公允價值。此投資性不動產評價主要係依專家所出具之報告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房地交易景氣及專家之判斷及估計變動均可能影響公允價值之衡量。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帳列之投資性不動產為 \$1,871,983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628	\$ 5,10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80,681	522,530
定期存款	219,402	15,355
合計	<u>\$ 604,711</u>	<u>\$ 542,99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因設定質權於海關並交付定期存款以供作保證用途及因短期借款存入備償戶之用途受限現金及約當現金，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31,055</u>	<u>\$ 69,204</u>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存單(質押情形詳見附註八)	\$ 4,437	\$ 4,395
受限制銀行存款	9,863	9,818
普通公司債-CFE	<u>6,101</u>	<u>6,102</u>
合計	<u>\$ 20,401</u>	<u>\$ 20,315</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u>\$ 2,012</u>	<u>\$ 1,626</u>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4 日投資 CFE 公司所發行之美金債券，投資面額為美金 200 仟元，到期日為民國 122 年 7 月 26 日，票面利率為 3.875%，每半年計付息一次。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140	\$ 3,388
應收帳款	\$ 81,860	\$ 293,987
減：備抵損失	(2,682)	(11,205)
	\$ 79,178	\$ 282,782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51,292	\$ 3,140	\$ 268,204	\$ 3,388
1~90天	23,498	-	3,140	-
91~180天	4,792	-	11,513	-
181天以上	2,278	-	11,130	-
	\$ 81,860	\$ 3,140	\$ 293,987	\$ 3,38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340,312。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5,000 及\$297,375。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四)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料	\$ 152,963	\$ 197,853
在製品	106,916	133,699
製成品	287,379	280,737
商品	7,177	3,210
合計	\$ 554,435	\$ 615,499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72,939	\$ 1,050,153
存貨跌價損失	25,146	4,366
下腳收入	(500)	(872)
	\$ 897,585	\$ 1,053,647

本集團因存貨市場價格下跌及存貨呆滯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而認列為銷貨成本增加。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91,951	\$ 469,550	\$ 1,220,622	\$ 19,373	\$ 42,371	\$ 235,661	\$ 2,179,5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3,712)	(961,405)	(13,159)	(35,444)	(188,090)	(1,421,810)
		<u>\$ 191,951</u>	<u>\$ 245,838</u>	<u>\$ 259,217</u>	<u>\$ 6,214</u>	<u>\$ 6,927</u>	<u>\$ 47,571</u>	<u>\$ 757,718</u>
1月1日		\$ 191,951	\$ 245,838	\$ 259,217	\$ 6,214	\$ 6,927	\$ 47,571	\$ 757,718
增添		—	4,649	39,689	574	3,239	14,984	63,135
處分		—	—	(8,638)	—	(1)	(68)	(8,707)
折舊費用		—	(21,553)	(59,015)	(1,445)	(2,212)	(9,404)	(93,629)
淨兌換差額		—	272	1,292	(6)	46	(183)	1,421
12月31日		<u>\$ 191,951</u>	<u>\$ 229,206</u>	<u>\$ 232,545</u>	<u>\$ 5,337</u>	<u>\$ 7,999</u>	<u>\$ 52,900</u>	<u>\$ 719,938</u>
12月31日								
成本		\$ 191,951	\$ 474,153	\$ 1,174,362	\$ 19,533	\$ 45,077	\$ 245,923	\$ 2,150,9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4,947)	(941,817)	(14,196)	(37,078)	(193,023)	(1,431,061)
		<u>\$ 191,951</u>	<u>\$ 229,206</u>	<u>\$ 232,545</u>	<u>\$ 5,337</u>	<u>\$ 7,999</u>	<u>\$ 52,900</u>	<u>\$ 719,938</u>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1,110	\$ 391,603	\$ 1,208,754	\$ 16,563	\$ 37,327	\$ 257,994	\$ 156,500	\$ 2,149,851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87,254)</u>	<u>(965,364)</u>	<u>(12,222)</u>	<u>(32,003)</u>	<u>(212,529)</u>	<u>—</u>	<u>(1,409,372)</u>
		<u>\$ 81,110</u>	<u>\$ 204,349</u>	<u>\$ 243,390</u>	<u>\$ 4,341</u>	<u>\$ 5,324</u>	<u>\$ 45,465</u>	<u>\$ 156,500</u>	<u>\$ 740,479</u>
1月1日		\$ 81,110	\$ 204,349	\$ 243,390	\$ 4,341	\$ 5,324	\$ 45,465	\$ 156,500	\$ 740,479
增添		—	5,397	71,273	2,897	3,014	10,527	—	93,108
處分		—	(102)	(240)	—	—	—	—	(342)
折舊費用		—	(21,935)	(56,948)	(1,301)	(1,794)	(8,708)	—	(90,686)
移轉		110,841	45,659	—	—	—	—	(156,500)	—
淨兌換差額		<u>—</u>	<u>12,470</u>	<u>1,742</u>	<u>277</u>	<u>383</u>	<u>287</u>	<u>—</u>	<u>15,159</u>
12月31日		<u>\$ 191,951</u>	<u>\$ 245,838</u>	<u>\$ 259,217</u>	<u>\$ 6,214</u>	<u>\$ 6,927</u>	<u>\$ 47,571</u>	<u>\$ —</u>	<u>\$ 757,718</u>
12月31日									
成本		\$ 191,951	\$ 469,550	\$ 1,220,622	\$ 19,373	\$ 42,371	\$ 235,661	\$ —	\$ 2,179,5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223,712)</u>	<u>(961,405)</u>	<u>(13,159)</u>	<u>(35,444)</u>	<u>(188,090)</u>	<u>—</u>	<u>(1,421,810)</u>
		<u>\$ 191,951</u>	<u>\$ 245,838</u>	<u>\$ 259,217</u>	<u>\$ 6,214</u>	<u>\$ 6,927</u>	<u>\$ 47,571</u>	<u>\$ —</u>	<u>\$ 757,718</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宿舍及公務車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或低價值之標的資產。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43,762	\$ 146,174
建物	27,582	19,720
	<u>\$ 171,344</u>	<u>\$ 165,894</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4,121	\$ 3,927
建物	12,792	15,377
	<u>\$ 16,913</u>	<u>\$ 19,304</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8,134 及\$50,96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29	\$ 80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956	2,736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057	883

6.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3,771 及\$16,297。

(七)投資性不動產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1,615,691	\$ 1,465,874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22,701	36,371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241,679	77,537
淨兌換差額	(8,088)	35,909
12月31日	<u>\$ 1,871,983</u>	<u>\$ 1,615,691</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3,746</u>	<u>\$ 4,032</u>

2.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本集團子公司 PT Cosmo Technology 向 PT Cijambe Indah 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8 日簽訂土地使用權移轉合約，該土地尚在辦理移轉登記。
5.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投資性不動產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 日及 3 月 5 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謝宗廷估價師，中泰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張少綺、謝坤龍估價師進行估價；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及 3 月 21 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謝宗廷估價師，中泰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鐘少佑、謝坤龍估價師進行估價。
6.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公允價值調整未實現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7.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135,616	\$ 127,788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5,839	7,107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 129,777	\$ 120,681
折現率	2.250%-3.000%	2.100%-3.250%

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下降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8.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本集團目前租金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扣除土地增值稅及仲介費。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維修費、重置提撥費及招商仲介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推估。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分別為每坪新台幣 260~930 元。
9.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折現率係考量為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利率加 3 碼、中華人民銀行 1 年度定期存款利率並考量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市場接手性加減計風險溢酬-0.1%~1.50%決定。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折現率係考量為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利率加 3 碼、中華人民銀行 1 年度定期存款利率並考量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市場接手性加計風險溢酬 0.1%~1.75%決定。
10. 本集團位於印尼之土地因尚未開發，其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 3,430,106	\$ 3,039,420
利潤率	13%	13%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0.49%	10.43%

該等土地於考量相關法令、總體經濟前景樂觀、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後，以最有效使用之方式估算開發後可銷售之土地或建物面積，據以估計銷售總金額。

(八) 無形資產

	112年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8,609	\$ 7,753	\$ 26,362
累計攤銷及減損	(8,869)	(4,711)	(13,580)
	<u>\$ 9,740</u>	<u>\$ 3,042</u>	<u>\$ 12,782</u>
1月1日	\$ 9,740	\$ 3,042	\$ 12,782
增添	-	893	893
攤銷費用	(958)	(1,070)	(2,028)
淨兌換差額	12	-	12
12月31日	<u>\$ 8,794</u>	<u>\$ 2,865</u>	<u>\$ 11,659</u>
12月31日			
成本	\$ 18,607	\$ 5,461	\$ 24,068
累計攤銷及減損	(9,813)	(2,596)	(12,409)
	<u>\$ 8,794</u>	<u>\$ 2,865</u>	<u>\$ 11,659</u>

	111年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6,795	\$ 8,493	\$ 25,288
累計攤銷及減損	(7,164)	(4,543)	(11,707)
	<u>\$ 9,631</u>	<u>\$ 3,950</u>	<u>\$ 13,581</u>
1月1日	\$ 9,631	\$ 3,950	\$ 13,581
增添	-	285	285
攤銷費用	(917)	(1,195)	(2,112)
淨兌換差額	1,026	2	1,028
12月31日	<u>\$ 9,740</u>	<u>\$ 3,042</u>	<u>\$ 12,782</u>
12月31日			
成本	\$ 18,609	\$ 7,753	\$ 26,362
累計攤銷及減損	(8,869)	(4,711)	(13,580)
	<u>\$ 9,740</u>	<u>\$ 3,042</u>	<u>\$ 12,782</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推銷費用	\$ 958	\$ 917
管理費用	1,070	1,195
	<u>\$ 2,028</u>	<u>\$ 2,112</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333,000	2.21%~2.57%	無
擔保借款	93,000	2.25%~2.30%	不動產、廠房 及投資性不動產
	<u>\$ 426,000</u>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	1.61%~2.01%	無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16)		
	<u>\$ 99,884</u>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87,000	2.14%~2.65%	無
擔保借款	109,000	2.00%~2.46%	不動產、廠房 及投資性不動產
	<u>\$ 396,000</u>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1.84%	無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8)		
	<u>\$ 49,962</u>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短期借款額度總計\$681,000。

以上銀行信用及擔保借款係由董事長謝淑娟、實質關係人蔡乃成及蔡其虎以個人身分擔任連帶保證人。

(十) 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277,4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559)
應付公司債	<u>\$ -</u>	<u>\$ 276,841</u>
	-	276,84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之公司債	-	(276,841)
	<u>\$ -</u>	<u>\$ -</u>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9 年 2 月 27 日至 112 年 2 月 27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集團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
 - (4)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5)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6)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增加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之各種有價證券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
2. 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9,287。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27%。
3. 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7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22,900 已轉換為 607 仟股；其餘\$277,100 已以現金償還。

(十一)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銀行借款</u>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甲項)	\$ 831,400	\$ 689,000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乙項)	383,812	383,875
房屋擔保借款	156,000	165,000
其他信用借款	127,520	-
	1,498,732	1,237,875
<u>資金貸與</u>		
FAIR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765	20,765
	1,519,497	1,258,64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312,646)	-
	<u>\$ 1,206,851</u>	<u>\$ 1,258,640</u>

1.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

(1)本公司與印尼 PT COSMO 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與王道商業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貸銀行團簽訂 3 年期之循環額度信用借款合同，合約金額計\$1,326,000，授信期間為自首次動撥日(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起算 3 年。

申貸額度之項目區分如下：

- a.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甲項)：借款人為本公司，額度計\$926,000，合約期間內額度得循環動用，每次動用天期為 3 個月或 6 個月，惟最長以 6 個月為限且不得超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本項授信額度應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18 個月之日遞減 10%；滿 24 個月之日遞減 10%；滿 30 個月之日遞減 20%；滿 36 個月之日遞減 60%，各次動用均以授信期間屆滿之日為到期日，撥動日起 1 個月付息，利率每 3 個月重新議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3.6261%~3.6690%及 3.2318%。
- b.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乙項)：借款人為 PT COSMO 公司，額度計美金 12,500 仟元，合約期間內額度得循環動用，每次動用天期為 3 個月或 6 個月，惟最長以 6 個月為限且不得超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按月付息，利率每 3 個月重新議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7.79%及 6.84%。

(2)本公司承諾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簽訂之聯貸合約存續期間全部債務清償前，本公司年度及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以下財務比率。

- a.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
- b.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1,500,000，有形淨值定義為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

c. 淨金融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淨金融負債比率定義為金融負債減現金及約當現金除以有形淨值，淨金融負債定義為長期暨短期銀行借款、短期票券餘額及國內外公司債(含可轉換公司債)之總和；

d. 利息保障倍數各上半年度不得低於 120%；民國 111 年全年度不得低於 150%；民國 112 年全年度不得低於 180%；民國 113 年全年度不得低於 200%，利息保障倍數定義為稅前淨利、財務成本、折舊及攤銷之總和除以財務成本之比率。

前述之財務比率，係根據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準，並自本授信案簽約之後開始檢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時，本公司應於經管理銀行通知日起盡速提出具體之改善計畫及相關說明；倘本公司未能符合上述任一財務比率與約定，惟於次一檢核日前已改善並調整至符合前述約定之財務比率，則不視為發生違約情事或預期違約事件。惟自具本公司出聲明書載名違反財務承諾日起迄次一聲明書(且敘明已符合所有之財務承諾)之出具日為止，共同借款人依本合約約定就未清償本金餘額應付利息所適用之貸款利率應再加碼 0.25% 計息。

(3) 本公司董事長謝淑娟、實質關係人蔡乃成及蔡其虎以個人名義為上述聯貸合約之連帶保證人。

2. 銀行擔保借款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8 日與凱基商業銀行簽訂 7 年期之擔保借款合同合約，擔保借款額度計 \$180,000，不得循環動用。授信期間為自首次動撥日(民國 110 年 4 月 8 日)起算 7 年。

(2) 以授信期間屆滿之日為到期日，撥動日起 1 個月付息，利率每 3 個月重新議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4247% 及 2.0139%-2.0284%。

(3) 本公司提供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質押情形詳見附註八)。

(4) 本公司董事長謝淑娟、實質關係人蔡乃成以個人名義為上述借款合同合約之連帶保證人。

3. 其他信用借款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7 月 17 日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簽訂 3 年期之信用借款合同合約，擔保借款額度計美金 \$4,000 仟元，不得循環動用。授信期間為自首次動撥日(民國 112 年 8 月 28 日)起算 3 年。

(2) 以授信期間屆滿之日為到期日，撥動日起 1 個月付息，銀行得視資金情形逐筆商定利率，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6.66%。

(3) 本公司董事長謝淑娟、實質關係人蔡乃成及蔡其虎以個人名義為上述借款合同合約之連帶保證人。

4. 資金貸與

印尼 PT CIJAMBE 公司因納入合併報表之編製取得其原帳列關係人借款，相關揭露資訊請詳附註七。

(十二)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印尼 PT Cosmo 公司及印尼 PT Green 公司之退休金制度屬確定福利計畫。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811	\$ 37,22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2,405)	(40,00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2,594)	(\$ 2,772)
帳列淨確定福利資產	\$ 26,550	\$ 24,239
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956	\$ 21,467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月1日	\$ 37,228	(\$ 40,001)	(\$ 2,773)
當期服務成本	3,265	-	3,265
利息(費用)收入	1,784	(500)	1,284
前期服務成本	(8,843)	-	(8,843)
	33,434	(40,501)	(7,06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 或費用之金 額)	-	(353)	(353)
經驗調整	(11,316)	-	(11,316)
	(11,316)	(353)	(11,669)
提撥退休基金	-	(1,633)	(1,633)
支付退休金	(865)	82	(783)
兌換差額換算 調整數	8,558	-	8,558
12月31日	\$ 29,811	(\$ 42,405)	(\$ 12,594)

	11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45,060	(\$ 35,359)	\$ 9,701
當期服務成本	3,071	-	3,071
利息(費用)收入	1,447	(212)	1,235
	<u>49,578</u>	<u>(35,571)</u>	<u>14,00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840)	(2,84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36)	-	(736)
經驗調整	(11,925)	-	(11,925)
	<u>(12,661)</u>	<u>(2,840)</u>	<u>(15,501)</u>
提撥退休基金	-	(1,589)	(1,589)
支付退休金	(466)	-	(466)
兌換差額換算調整數	777	-	777
12月31日	<u>\$ 37,228</u>	<u>(\$ 40,000)</u>	<u>(\$ 2,772)</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2及111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5%~7.0%	1.25%~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75%~8%	2.75%~1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1%	減少0.25%~1%	增加1%	減少1%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68)	\$ 1,669	\$ 2,528	(\$ 2,442)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509)	\$ 2,864	\$ 3,893	(\$ 3,43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7)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5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另，合併公司冠西昆山公司、冠吉公司、冠震興公司、東莞冠旺公司及貴州冠旺公司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金福利計畫。

(2)其他海外公司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486 及\$4,210。

(十三)股本

-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714,587，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股所保留之股本 3,000 仟股。
-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私募總發行股數 7,000 仟股，金額計\$208,6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辦理補辦公開發行。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擬自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中提撥\$64,649，轉增資發行新股 6,464,935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7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可轉換公司債分別轉換 8 仟股及 599 仟股。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擬自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中提撥\$33,619，轉增資發行新股 3,361,935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5 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98,542	\$ 132,161
公司債轉換溢價	18,701	18,467
失效認股權	25,199	7,383
員工認股權轉列股票發行溢價	1,396	1,396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股權	-	17,835
	<u>\$ 143,838</u>	<u>\$ 177,242</u>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每普通股股利 0.19 元，股利總計\$31,938。權益分派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9 月 19 日。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無股利分派。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外幣換算	111年 外幣換算
1月1日	(\$ 150,740)	(\$ 261,922)
集團	(19,480)	111,182
12月31日	(\$ 170,220)	(\$ 150,740)

(十七)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貨收入	\$ 1,053,420	\$ 1,390,77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部門別分類，相關揭露資訊請詳附註十四。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將預收貨款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1,018	\$ 10,237	\$ 2,94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10,237	\$ 2,943

(十八)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334	\$ 1,5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012	1,626
其他利息收入	617	96
	\$ 10,963	\$ 3,289

(十九)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3,746	\$ 4,032
手續費收入	32	-
其他收入—其他	10,248	21,445
	\$ 14,026	\$ 25,477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8,816)	\$ 743
外幣兌換利益	9,385	22,169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241,679	77,537
其他損失	(12,847)	(672)
	<u>\$ 229,401</u>	<u>\$ 99,777</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81,357	\$ 48,657
應付商業本票之利息	1,747	485
租賃負債之利息	629	806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559	3,357
其他財務費用	1,175	999
	<u>\$ 85,467</u>	<u>\$ 54,304</u>

(二十二)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3,629	\$ 90,686
使用權資產	16,913	19,304
其他無形資產	2,028	2,11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12,570</u>	<u>\$ 112,102</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242,818	\$ 289,783
勞健保費用	29,409	30,399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劃	4,486	4,210
確定福利計劃	11,879	4,847
其他用人費用	11,454	20,48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00,046</u>	<u>\$ 349,7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6,460	\$ 199,601
營業費用	153,586	150,120
	<u>\$ 300,046</u>	<u>\$ 349,721</u>

1.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至 12%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提撥董事酬勞，但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虧損。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06 及 \$5,80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01 及\$1,16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該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以 5%及 1%估列。

民國 112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5%及 1%估列。另經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68	\$ 5,727
前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低估數	1,781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 2,249</u>	<u>\$ 5,72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3,867	(3,285)
所得稅費用	<u>\$ 26,116</u>	<u>\$ 2,442</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821)	(\$ 3,308)

合併公司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合併公司印尼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2%；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註)	\$ 24,726	\$ 33,700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38,126)	(8,513)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37,341	6,27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394	(28,34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781	(672)
所得稅費用	<u>\$ 26,116</u>	<u>\$ 2,442</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母公司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之投資淨損	\$ 35,731	\$ 10,105	\$ -	\$ 45,83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731	(929)	(746)	3,056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法 攤銷之利息	1,881	112		1,993
備抵呆帳	83	98	-	18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649	1,512	-	8,161
其他	5,769	1,149	-	6,918
虧損扣抵	<u>14,339</u>	<u>(935)</u>	<u>-</u>	<u>13,404</u>
小計	<u>\$ 69,183</u>	<u>\$ 11,112</u>	<u>(\$ 746)</u>	<u>\$ 79,5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	(\$ 43,747)	(\$ 11,632)	\$ -	(\$ 55,37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淨益	(143,074)	(21,544)	-	(164,61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875)	(462)	(75)	(5,41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 交易	(1,183)	(1,384)	-	(2,567)
其他	<u>(18,026)</u>	<u>43</u>	<u>-</u>	<u>(17,983)</u>
小計	<u>(\$ 210,905)</u>	<u>(\$ 34,979)</u>	<u>(\$ 75)</u>	<u>(\$ 245,959)</u>
合計	<u>(\$ 141,722)</u>	<u>(\$ 23,867)</u>	<u>(\$ 821)</u>	<u>(\$ 166,410)</u>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之投資淨損	\$ 35,035	\$ 696	\$ -	\$ 35,73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181	1,029	(2,479)	4,731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法 攤銷之利息	-	1,881	-	1,881
備抵呆帳	83	-	-	8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650	(1)	-	6,649
其他	4,613	1,156	-	5,769
虧損扣抵	<u>6,330</u>	<u>8,009</u>	<u>-</u>	<u>14,339</u>
小計	<u>\$ 58,892</u>	<u>\$ 12,770</u>	<u>(\$ 2,479)</u>	<u>\$ 69,1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	(\$ 44,025)	\$ 278	\$ -	(\$ 43,74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淨益	(135,994)	(7,080)	-	(143,07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706)	(340)	(829)	(4,875)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 交易	(500)	(683)	-	(1,183)
其他	<u>(16,366)</u>	<u>(1,660)</u>	<u>-</u>	<u>(18,026)</u>
小計	<u>(\$ 200,591)</u>	<u>(\$ 9,485)</u>	<u>(\$ 829)</u>	<u>(\$ 210,905)</u>
合計	<u>(\$ 141,699)</u>	<u>\$ 3,285</u>	<u>(\$ 3,308)</u>	<u>(\$ 141,722)</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本公司	103	109,634	100,188	113
	104	80,283	66,683	114
	105	52,729	39,129	115
	106	154,071	140,471	116
	107	35,773	22,173	117
	108	48,676	48,676	118
	109	100,873	100,873	119
	112	49,120	49,120	122
		<u>\$ 631,159</u>	<u>\$ 567,313</u>	
印尼PT Cosmo公司	111	2,890	-	116
	112	35,088	35,088	117
		<u>\$ 37,978</u>	<u>\$ 35,088</u>	
冠吉公司	108	1,780	1,780	113
	109	2,083	2,083	114
	110	2,104	2,104	115
		<u>\$ 5,967</u>	<u>\$ 5,967</u>	
印尼PT CIJAMBE公司	109	33,759	33,759	114
	110	6,317	6,317	115
	111	15,565	15,565	116
	112	7,451	7,451	117
		<u>\$ 63,092</u>	<u>\$ 63,092</u>	

111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本公司	102	\$ 55,033	\$ 2,312	112
	103	109,633	109,633	113
	104	80,283	80,283	114
	105	52,729	52,729	115
	106	154,071	154,071	116
	107	35,773	35,773	117
	108	48,676	48,676	118
	109	100,873	100,873	119
		<u>\$ 637,071</u>	<u>\$ 584,350</u>	
印尼PT Cosmo公司	107	\$ 27,867	\$ 13,498	112
	110	9,265	9,265	115
	111	2,890	-	116
		<u>\$ 40,022</u>	<u>\$ 22,763</u>	
冠吉公司	107	\$ 1,572	\$ 1,572	112
	108	1,780	1,780	113
	109	2,083	2,083	114
	110	2,104	2,104	115
		<u>\$ 7,539</u>	<u>\$ 7,539</u>	
印尼PT CIJAMBE公司	107	\$ 6,256	\$ 6,256	112
	109	33,759	33,759	114
	110	6,317	6,317	115
	111	15,565	15,565	116
		<u>\$ 61,897</u>	<u>\$ 61,897</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0,083	171,457	\$ 0.1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0,083	171,4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稀釋股數	—	6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0,083	171,523	\$ 0.18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註)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10,896	171,450	\$ 0.6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110,896	171,4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357	7,502	
員工酬勞之稀釋股數	—	17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4,253	\$ 179,127	\$ 0.64

註：已依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資本公積轉增資追溯調整之。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3,135	\$ 93,10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397	1,84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165)	(4,397)
本期支付現金	\$ 57,367	\$ 90,552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長期應付款 -關係人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396,000	\$ 49,962	\$ 1,237,875	\$ 20,765	\$ 19,862	\$ 276,841	\$ 2,001,30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0,000	49,922	260,920	-	(11,758)	(277,100)	51,9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3)	-	(3,967)	-	(4,03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21,775	259	22,034
12月31日	<u>\$ 426,000</u>	<u>\$ 99,884</u>	<u>\$ 1,498,732</u>	<u>\$ 20,765</u>	<u>\$ 25,912</u>	<u>\$ -</u>	<u>\$ 2,071,293</u>

	111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長期應付款 -關係人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80,754	\$ 49,887	\$ 1,039,000	\$ 33,205	\$ 12,910	\$ 273,484	\$ 1,889,24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1,723)	75	187,550	(12,628)	(12,678)	-	70,5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6,969	-	11,325	188	231	-	18,71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19,399	3,357	22,756
12月31日	<u>\$ 396,000</u>	<u>\$ 49,962</u>	<u>\$ 1,237,875</u>	<u>\$ 20,765</u>	<u>\$ 19,862</u>	<u>\$ 276,841</u>	<u>\$ 2,001,30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關 係
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CITY ORIENT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庭林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FAIR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STARLITE CREATIONS INC	實質關係人(註)
謝淑娟	董事長
蔡乃成	實質關係人
蔡其虎	實質關係人

註：STARLITE CREATIONS INC 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29 日與子公司 PT Cosmo Technology 互相派任董事，故與本集團之關係成為實質關係人。

(二) 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 349	\$ 118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3	-
CITY ORIENT LIMITED	-	49
合計	<u>\$ 382</u>	<u>\$ 167</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原料購買：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 36,710	\$ 82,031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9,343	42
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5,443	8,680
合計	<u>\$ 61,496</u>	<u>\$ 90,753</u>

原料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聯企業及一名主要管理階層之成員所控制之個體購買。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STARLITE CREATIONS INC	\$ 73,547	\$ -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344	-
合計	<u>\$ 73,891</u>	<u>\$ -</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u>\$ 13,846</u>	<u>\$ 17,632</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及其他應收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u>\$ 434</u>	<u>\$ 15,671</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6,399	\$ 3,732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20	4
小計	<u>\$ 6,519</u>	<u>\$ 3,736</u>
合計	<u>\$ 6,953</u>	<u>\$ 19,407</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預付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 2,706	\$ -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8,977
合計	<u>\$ 2,706</u>	<u>\$ 8,977</u>

6.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 -	\$ 101

7. 資金貸與

向關係人借款

期末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FAIR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	\$ 20,765	\$ 20,76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 日始將印尼 PT CIJAMBE 公司納入合併報表之編製，自該日起合併取得其原帳列關係人借款，到期日為民國 111 年 10 月 15 日，利率為 0%。民國 111 年 10 月 16 日展延到期日至民國 114 年 10 月 16 日。該資金貸與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表達於「長期借款」。

8. 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註六(九)及(十一)。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107	\$ 8,747
退職後福利	359	316
總計	\$ 10,466	\$ 9,06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性質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37	\$ 4,395	進口關稅之擔保品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863	9,818	銀行借款備償戶
土地使用權（帳列使用權資產）	94,842	98,052	銀行借款融資額度
不動產、廠房	415,647	430,385	銀行借款融資額度
投資性不動產	92,855	90,588	銀行借款融資額度
	\$ 617,644	\$ 633,2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民國 112 年盈餘分配案，有關董事會決議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及(二十三)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2,045,381	\$ 1,981,44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04,711	542,994
債務淨額	1,440,670	1,438,449
總權益	1,882,172	1,900,265
總資本	\$ 3,322,842	\$ 3,338,714
負債資本比率	43.36%	43.08%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4,711	\$ 542,9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456	89,519
應收票據	3,140	3,38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53,069	282,78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9,400	42,694
存出保證金	1,885	13,125
	\$ 833,661	\$ 974,502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短期借款	\$	426,000	\$	396,000
應付短期票券		99,884		49,962
應付票據		59		9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3,404		135,42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5,746		85,43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含關係人)		1,519,498		1,258,640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276,841
	\$	2,164,591	\$	2,202,398
租賃負債	\$	25,912	\$	19,862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89	30.71	\$ 70,284	5%	\$ 3,514
美金：人民幣	649	7.10	19,928	5%	996
美金：印尼盾	280	15,507.58	8,597	5%	430
美金：越南盾	262	24,564.00	8,045	5%	4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	30.71	\$ 2,303	5%	\$ 115
美金：人民幣	352	7.10	10,808	5%	540
美金：印尼盾	2	15,507.58	61	5%	3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95	30.71	\$ 156,467	5%	\$ 7,823
美金：人民幣	2,872	6.97	88,199	5%	4,410
美金：印尼盾	217	15,510.10	6,664	5%	333
美金：越南盾	270	23,806.20	8,292	5%	41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86	30.71	\$ 11,854	5%	\$ 593
美金：人民幣	353	6.97	10,841	5%	542
美金：印尼盾	2	15,510.10	61	5%	3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9,385 及 \$22,169。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50 基點，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其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0,227 及 \$9,90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係信用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 D.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惟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E. 本集團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如下：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90-180天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1%	0.86%	3.07%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51,292	\$ 23,498	\$ 4,792	\$ 2,278	\$ 81,860
備抵損失	(\$ 56)	(\$ 201)	(\$ 147)	(\$ 2,278)	(\$ 2,682)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2%	0.50%	3.30%	96.59%	
帳面價值總額	\$ 268,204	\$ 3,140	\$ 11,513	\$ 11,130	\$ 293,987
備抵損失	(\$ 60)	(\$ 15)	(\$ 380)	(\$ 10,750)	(\$ 11,205)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1,205	\$ 4,023
提列減損損失	328	10,789
減損損失迴轉	(8,790)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3,660)
匯率影響數	(61)	53
12月31日	\$ 2,682	\$ 11,205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427,76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	-
應付票據	59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3,404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5,746	-	-
租賃負債	3,782	13,592	13,14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含關係人)	321,018	1,429,438	172,239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98,74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應付票據	96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5,423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5,436	-	-
租賃負債	15,839	4,538	-
應付公司債	277,40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含關係人)	-	1,201,989	182,590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非屬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投資性不動產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普通公司債	\$ 6,102	\$ -	\$ 6,102	\$ -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普通公司債	\$ 6,102	\$ -	\$ 6,102	\$ -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 276,841	\$ -	\$ 267,841	\$ -

(2) 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普通公司債：按標的資產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折現的現值衡量。

B. 應付公司債：按預期支付之現金流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折現的現值衡量。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投資性不動產	\$ -	\$ -	\$ 1,871,983	\$ 1,871,983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投資性不動產	\$ -	\$ -	\$ 1,615,691	\$ 1,615,691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	111年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1月1日	\$ 1,615,691	\$ 1,465,874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22,701	36,371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241,679	77,537
淨兌換差額	(8,088)	35,909
12月31日	\$ 1,871,983	\$ 1,615,691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金融工具：					
投資性不動產	\$ 1,871,983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折現率	2.25%- 3.00%	折現率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土地開發分 析法	利潤率	13%	利潤率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資本利息綜合 利率	10.49%	資本綜合利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金融工具：					
投資性不動產	\$ 1,615,691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折現率	2.1%-3.25%	折現率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土地開發分 析法	利潤率	13%	利潤率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資本利息綜合 利率	10.43%	資本綜合利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光電元件事業部

2. 裝飾燈事業部
3. 能源及材料貿易事業部
4. 貿易通路及其他事業部
5. 土地開發事業部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部門收入</u>		<u>部門(損)益</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光電元件事業部	\$ 415,578	\$ 621,222	(\$ 17,680)	\$ 161,574
裝飾燈事業部	568,540	693,482	(16,977)	(31,865)
能源及材料貿易事業部	47,630	76,029	1,481	5,178
貿易、通路及其他事業部	21,672	45	1,717	(406)
土地開發事業部	-	-	(8,718)	(7,753)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053,420</u>	<u>\$1,390,778</u>	(40,177)	126,728
總部管理成本			(72,547)	(87,629)
其他收入			24,989	28,766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9,401	99,777
財務成本			(85,467)	(54,304)
稅前淨利			<u>\$ 56,199</u>	<u>\$ 113,338</u>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12年度

	<u>光電事業部</u>	<u>裝飾燈事業部</u>	<u>能源及材料 貿易事業部</u>	<u>貿易、通路 及其他事業部</u>	<u>總計</u>
外部部門收入	\$ 415,578	\$ 568,540	\$ 47,630	\$ 21,672	\$1,053,420
部門成本	(374,944)	(460,342)	(42,956)	(19,343)	(897,585)
部門毛利	<u>\$ 40,634</u>	<u>\$ 108,198</u>	<u>\$ 4,674</u>	<u>\$ 2,329</u>	<u>\$ 155,835</u>

111年度

	<u>光電事業部</u>	<u>裝飾燈事業部</u>	<u>能源及材料 貿易事業部</u>	<u>貿易、通路 及其他事業部</u>	<u>總計</u>
外部部門收入	\$ 621,222	\$ 693,482	\$ 76,029	\$ 45	\$1,390,778
部門成本	(404,290)	(583,501)	(65,789)	(67)	(1,053,647)
部門毛利	<u>\$ 216,932</u>	<u>\$ 109,981</u>	<u>\$ 10,240</u>	<u>(\$ 22)</u>	<u>\$ 337,131</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運部門毛利	\$ 155,835	\$ 337,131
營運費用	(268,559)	(298,032)
財務成本-淨額	(85,467)	(54,304)
其他項目	254,390	128,54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56,199</u>	<u>\$ 113,338</u>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七)。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於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984,118	\$ 1,314,704
能源及材料銷售收入	47,630	76,029
其他銷售收入	21,672	45
合計	<u>\$ 1,053,420</u>	<u>\$ 1,390,778</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8,684	\$ 587,825	\$ 105,492	\$ 586,248
美洲	568,675	725	684,966	827
亞洲及其他地區	426,061	2,212,324	600,320	2,000,574
合計	<u>\$ 1,053,420</u>	<u>\$ 2,800,874</u>	<u>\$ 1,390,778</u>	<u>\$ 2,587,649</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收入
客戶W	\$ 424,039	\$ 485,506
客戶X	43,198	63,687
客戶Y	83,195	2,825
	<u>\$ 550,432</u>	<u>\$ 552,018</u>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貴州冠旺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16,010	\$ 16,010	\$ 13,846	0.00%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 -	\$ 22,768	\$ 22,768	註2
2	韶關市冠旺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7,308	-	-	0.00%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	-	註2
3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 易有限公司	東莞市冠旺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90,002	90,002	90,002	0.00%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348,379	348,379	註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母公司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外國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百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百為限。惟，母公司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辦法規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外國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故資金貸與限額以二者取小為限。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2)	\$ 752,869	\$ 70,622	-	-	0	0.00%	\$ 941,086	Y	N	N	註 3、5
0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PT Cosmo Technology	(2)	752,869	400,000	400,000	400,000	0	21.25%	941,086	Y	N	N	註3
1	PT Cosmo Technology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4)	1,882,172	70,622	-	-	0	0.00%	1,882,172	N	N	N	註 4、5
1	PT Cosmo Technology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1,882,172	926,000	926,000	831,400	0	44.17%	1,882,172	N	Y	N	註4
2	PT. Cjambe Indah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941,086	300,000	-	-	0	0.00%	1,882,172	N	Y	N	註 4、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其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母公司股權淨值50%為限額，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母公司股權淨值40%。

註4：背書保證對象如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時，其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母公司股權淨值100%為限額，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母公司股權淨值100%。

註5：係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印尼PT COSMO公司共同為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背書保證。

註6：係PT. Cjambe Indah公司為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背書保證。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普通公司債-CFE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6,102			註一

註1：所持有之債券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有效利率法決定之總帳面價值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集團	銷貨	(\$ 302,453)	100.00%	依雙方約定之條件為之	\$ -	-	\$ 19,360	100.00%	註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集團	銷貨	(272,256)	100.00%	依雙方約定之條件為之	-	-	12,935	100.00%	註

註：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2,760	-	5.01%
0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2,568	-	2.14%
0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PT Cosmo Technology	(1)	銷貨收入	13,217	-	1.25%
1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加工收入	79,573	參酌冠西昆山公司加工成本及 營業費用雙方協議訂定之	7.55%
2	PT Cosmo Technology	Real Bonus Limited	(3)	銷貨收入	87,162	-	8.27%
3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3)	銷貨收入	302,453	-	28.71%
4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3)	銷貨收入	272,256	-	25.84%
4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0,002	係資金貸與	2.07%
5	PT. CIJABME INDAH	PT Cosmo Technology	(3)	其他預收款	75,600	-	1.7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193,912	\$ 193,912	5,500,038	100%	\$ 202,716	(\$ 11,056)	(\$ 11,056)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69,412	269,412	63,180,000	100%	145,097	1,920	1,920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298,438	270,524	9,850,000	100%	1,394,261	186,176	186,176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941,532	941,532	30,080,000	100%	812,574	(49,315)	(49,315)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PT Cosmo Technology	印尼	裝飾燈製造及銷售	87,075	87,075	3,000,000	14%	98,638	(27,065)	(3,848)	註1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越南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31,760	31,760	-	100%	9,517	-	-	註2
薩摩亞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毛里求斯冠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	193,912	193,912	5,500,038	100%	202,263	(11,056)	(11,056)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Cosmo Lighting Inc.	美國	裝飾燈銷售	49,046	49,046	1,620,000	100%	31,695	(7,637)	(7,637)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Cosmo Recycling Inc.	美國	一般廢棄物回收及銷售	-	24,270	-	0%	-	-	-	註3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及印刷電路板之加工買賣	298,438	270,524	9,850,000	100%	1,341,112	182,441	182,441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Real Bonus Limited	薩摩亞	裝飾燈銷售	-	-	-	100%	53,080	3,735	3,735	註2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38,516	538,516	16,850,000	100%	552,039	(18,942)	(18,942)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Renown Boom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及路由之加工買賣	402,983	402,983	13,230,000	100%	264,877	(30,373)	(30,373)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印尼	裝飾燈製造及銷售	87,514	87,514	2,750,000	13%	90,348	(27,065)	(3,527)	註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印尼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44,603	44,603	15,000	50%	47,731	1,494	747	註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ijambe Indah	印尼	土地開發業	381,060	346,704	117,052	95%	1,197,264	193,547	183,247	註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osmo Electronics Indonesia	印尼	新型電子器件加工製造及銷售	317	317	10,000	100%	205	(1)	(1)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印尼	裝飾燈製造及銷售	\$ 493,651	\$ 493,651	15,350,000	73%	\$ 504,307	(\$ 27,065)	(\$ 19,690)	註1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印尼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44,865	44,865	15,000	50%	47,731	1,494	747	註1
Renown Boom Limited	PT Cijambe Indah	印尼	土地開發業	266,944	266,944	6,579	5%	67,293	193,547	10,300	註1

註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期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之差異係按本期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註2：係有限公司。

註3：Cosmo Recycling Inc. 已於民國112年6月清算完竣。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器件加工製造及銷售	\$ 193,912	1	\$ 193,912	\$ -	\$ -	\$ 193,912	(\$ 11,056)	100%	(\$ 11,056)	\$ 202,262	\$ -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裝飾燈銷售	187,563	2	85,367	-	-	85,367	(41,560)	100%	(41,560)	174,190	-	
韶關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	-	2	-	-	-	-	(9,365)	100%	(9,365)	-	-	註3
貴州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	26,595	2	-	-	-	-	(10,017)	100%	(10,017)	56,920	-	
東莞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	106,409	2	-	-	-	-	(24,342)	100%	(24,342)	(14,872)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79,279	\$ 353,108	\$ 1,129,30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兩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薩摩亞冠西電子有限公司及毛里求斯冠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Renown Boom Limite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按本集團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韶關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12年6月清算完竣。

註4：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11,500,000元。

註5：係依據投審會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按合併淨值之限額計算。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914,684	9.28%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14,427,304	8.41%
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356,481	8.37%
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3,957,367	8.17%
燦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66,627	7.74%
廣哲投資有限公司	12,936,160	7.54%
泰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398,760	7.23%
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12,285,057	7.1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1,223,833	6.55%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575 號

會員姓名：
(1) 蔡亦臺
(2) 梁嬋女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34348590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17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4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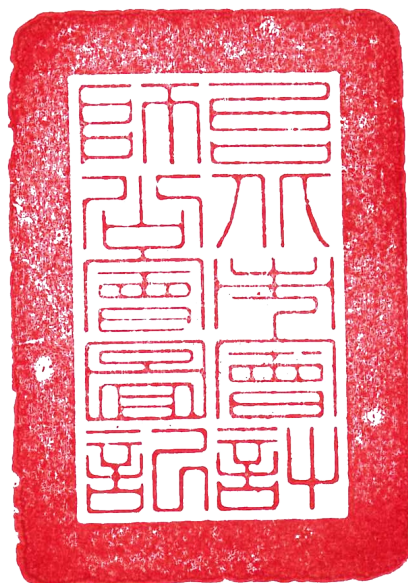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蔡亦臺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梁嬋女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22 日